

非專營巴士安全論壇2008

作為鼓勵市民使用公共運輸的政府部門，運輸署一向致力提升非專營巴士業界的服務及安全水平。於2008年11月18日，運輸署舉辦了「非專營巴士安全論壇2008」，該論壇旨在向非專營巴士從業員和車長傳遞道路安全的信息，從而提高行業的安全意識和水平。

今次論壇得以成功舉行，實有賴各位講者在百忙之中抽出寶貴時間，與業界分享他們的專業知識和豐富經驗。各嘉賓主講的內容包括：

- 香港汽車高級駕駛協會副主席蒙海強醫生主講「安全駕駛」
- 香港警務處交通總部道路安全課總督察歐陽敏儀女士主講「道路交通法例」
- 運輸署道路安全及標準研究部工程師雷高明先生主講「道路安全」
- 運輸署車輛安全及標準部工程師謝吉崇先生主講「巴士安全」

運輸署署長黃志光太平紳士在論壇致辭時表示，非專營巴士及嫗姆車在過去幾年所牽涉的交通意外總數較其他車輛低，但很不幸在2008年香港發生了一些涉及非專營巴士的嚴重意外。雖然有關意外的原因仍待確定，但他相信業界會同意道路安全方面的教育及宣傳工作是非常重要的。他衷心希望業界能透過和嘉賓講者的交流，進一步提昇安全意識，為市民繼續提供安全及優質的服務。

是次活動得到很多協辦單位的支持，包括中港澳直通巴士聯會、公共巴士同業聯會、汽車交通運輸業總工會非專利巴士分會、港粵直通巴士協會及學童車協會等。運輸署在此衷心感謝以上業界團體，協助發放論壇信息及鼓勵會員參與。

最後，希望大家繼續注意道路安全，為實踐「路上零意外，香港人人愛」這個願景而努力。





運輸署署長黃志光太平紳士與
講者及業界組織代表合照



運輸署署長黃志光太平紳士
致開幕辭



香港汽車高級駕駛會
副主席蒙海強醫生



香港警務處交通總部道路安全課
總督察歐陽敏儀女士



運輸署道路安全及標準研究部
工程師雷高明先生



運輸署車輛安全及標準部
工程師謝吉崇先生



及時辦理續領客運營業證 及客運營業證證明書申請

運輸署發現不少客運營業證持證人在其客運營業證，或其名下車輛的客運營業證證明書有效期屆滿後，在未有辦妥申請續期手續前仍然營運，此舉實屬違法。根據《道路交通條例》(第374章)第52(4)條，任何人在未具備有效客運營業證的情況下提供公共巴士服務，初犯者可處罰款5,000元及監禁三個月，再犯則可處罰款10,000元及監禁6個月。另根據道路交通(公共服務車輛)規例(第374D章)第12(4)條，倘若經營於客運營業證下的車輛並未展示有效的客運營業證證明書，則任何人士不得駕駛或使用該車輛，或容許該車輛被駕駛或使用，否則可被罰款3,000元及監禁6個月。

為確保持證人在客運營業證(即俗稱「大證」)/客運營業證證明書(即俗稱「細證」)屆滿有效期前申請續期及加強對過期牌照的跟進程序，運輸署已由2009年1月起，分別在客運營業證屆滿前6星期，及客運營業證證明書屆滿前4星期去信持證人，提醒他們盡快辦理有關牌照的續期手續。假若持證人在有關牌照屆滿日仍未提出續期申請，本署會根據《道路交通條例》(第374章)第25(1)(b)(vii)條取消有關車輛的車輛牌照。

客運營業證及客運營業證證明書的續期申請表格，現時可於金鐘統一中心三樓公共車輛分組的辦事處索取或運輸署網頁http://www.td.gov.hk/public_forms/td_forms/permit/index.htm下載。申請人亦可致電2804 2547(公共巴士)或2804 2450(私家巴士)查詢有關續期申請的詳情。

學生服務車輛的乘客座位的新規格

在2007年7月，立法會通過修訂《道路交通(車輛構造及保養)規例》(香港法例第374A章)，規定每輛於**2009年5月1日或以後**登記的「學生服務車輛」均須裝置「保護式的座椅」。

「學生服務車輛」包括獲批學生服務(A03)批註的公共巴士、獲批學生服務(B01)批註的私家巴士及學校私家小巴。而「保護式的座椅」的新規格是指乘客座位的座椅結構、約束屏障結構及座椅、約束屏障和地板接合點須達至指定的標準，當車輛發生交通意外時，可減低學生受傷的程度；椅背、約束屏障及其他受管制表面須以吸收碰撞能量物料製成，物料須符合指定的標準；椅背、約束屏障及其他受管制表面不可安裝可摺合的桌子或可摺合的附件；座椅物料須符合指定的阻燃標準；只容許使用面向前的座位；及乘客座位空間及椅背高度須達至指定的要求。



2009年5月1日前登記的學生服務車輛的手續

未有裝設符合新規格座椅而須提供「學生服務」的新登記的公共巴士或私家巴士或學校私家小巴，必須在以下指定限期內為有關車輛完成驗車及車輛登記的手續

手續	限期
(1) 為有關車輛排期驗車	2009年4月14日或以前
(2) 有關車輛驗車合格	2009年4月28日或以前
(3) 有關車輛辦理新車登記手續	2009年4月29日或以前

未能在上述限期內完成驗車及車輛登記的學生服務車輛，均須符合《道路交通(車輛構造及保養)規例》內訂明的「學生服務車輛」乘客座位的新規格。

查詢

有關詳情，可致電或傳真與本署職員聯絡：

車輛規例及標準組分部

巴士驗車中心 (有關巴士檢驗) 電話：2333 3112

學校私家小巴驗車中心 (有關16座位或以下的小巴檢驗) 電話：2759 7573

公共車輛分組

公共巴士牌照服務電話：2804 2574

私家巴士牌照服務電話：2804 2450

學校私家小巴牌照服務電話：2804 2263

傳真：2865 1227



做足檢查保養可減少火警風險

開車前檢查

- 檢查柴油、碣油、引擎水箱水及其他油水，沒有洩漏及是否充足。
- 開車前檢查儀表板上的顯示燈、油表、車速表及氣壓表等是否顯示正常運作。
- 所有駕駛的操控，例如煞車、離合器、油門、泊車制、方向盤和響號等是否能正常操作。
- 確保車上置有有效的滅火筒及合適地裝在車上，如有需要可作使用。
- 確保車上各出入口暢通無阻，包括緊急出口，運作正常。



定期車輛維修保養

- 閱讀車主手冊及定期進行檢查項目。
- 根據廠方資料，定期執行保養項目。
- 定期找消防處應可人仕，檢查滅火筒是否適合繼續使用，或需更新滅火筒。
- 當發現問題時，如漏油及電線/電力系統損壞，應立即修理妥當。

遇到火警時的正確處理方法

當你察覺到車上發生火警時，你應按下列步驟處理：

- 一、保持鎮定，立即將車輛停泊在安全地點，盡量靠左。
- 二、亮著壞車燈，拉手掣，轉空波，把引擎及電池總掣關掉。將門開啟。如不能從駕駛室開啟車門，應使用緊急門掣。
- 三、鎮定地大聲通知乘客，並確保所有乘客有秩序及安全地離開車廂。有必要時及在安全情況下應開啟太平門。
- 四、在安全情況下應取用車上之滅火筒滅火。緊記先把滅火筒上之保險絲取去，並將噴咀向著火源。你應保持一個安全而又接近火源之距離，按動滅火筒手柄，並集中向火源之底部。滅火筒一般來說能維持噴射十五至二十秒。
- 五、如果火勢不受控制，你應盡快報警並顧及自身的安全，儘速離開車廂。
- 六、待報警完畢後，你應立即將所發生之事情始末通知公司或車主。然後安排乘客轉車。



二月六日開放改善後 的東涌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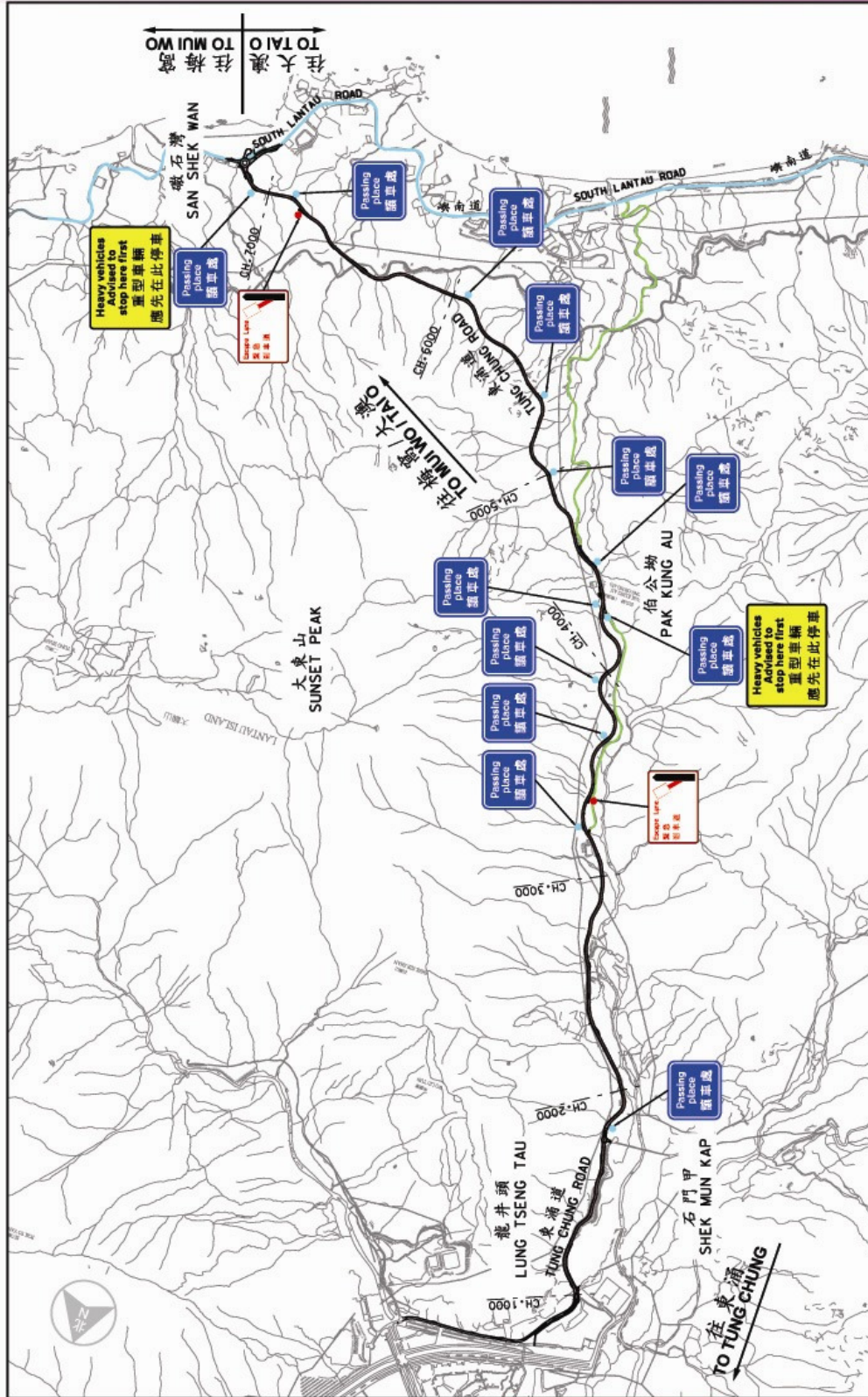
大嶼山介乎龍井頭與長沙(近礮石灣)之間的一段東涌道已於本年二月六日全線開放通車。

大嶼山南部(下稱“嶼南”)實施的封閉道路及東涌道禁區的安排會繼續維持。因此，提供遊覽服務的旅遊巴士在嶼南行駛時，必須持有有效的『大嶼山封閉道路通行許可證』。如旅遊巴士在上午8時至下午6時期間需要在東涌道上行駛，有關旅遊巴士必須同時持有有效的『東涌道禁區許可證』。駕駛人士如未領有有效的許可證而進出該道路，可被檢控。

東涌道介乎龍井頭與礮石灣之間的車速限制會繼續維持為每小時30公里。由於地勢關係，駕駛人士在東涌道駕駛時必須遵守車速限制及沿路的交通指示牌，以及不可在雙白線路段超車。他們亦須緊記用低波落斜，小心謹慎駕駛，以及注意路面情況。我們建議重型車輛(包括旅遊巴士)分別在東涌道近礮石灣(往嶼南方向)及近伯公坳(往東涌方向)的避車處(見附圖)先停車才再開車。現場亦會設置指示牌，提醒重型車輛司機有關安排。

東涌道全線開放通車後，每日會有不多過30部的旅遊巴士獲批准進出東涌道。當中15部旅遊巴士的名額會供本地旅遊團體申請，其餘15部旅遊巴士的名額則供海外旅遊團體申請。業界人士必須持有由運輸署簽發的有關許可證，而有關許可證則會依據先到先得的原則發出。業界可在本署網頁(www.td.gov.hk/public_services/licences_and_permits/lantau_closed_road_permit/index_tc.htm)查詢其申請進度。另一方面，在梅窩、羌山、昂坪及大澳均設有旅遊巴士泊車位供旅遊巴士使用。當旅遊巴士司機等候乘客時，請確保旅遊巴士不會阻塞道路，以保持交通暢順。

如需更多資料，請瀏覽運輸署網頁 www.td.gov.hk 或致電1823查詢。



政府延伸更換歐盟前期 柴油商業車輛的資助申請期限

環境保護署（環保署）在二〇〇八年九月二十五日公布，延伸更換歐盟前期柴油商業車輛的一筆過資助申請期限，由二〇〇八年九月三十日延伸至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即限期延長後，申請期限將會和歐盟I期柴油商業車輛的期限相同）。有關措施的目的是要加快更換老舊商業車輛，以進一步改善路邊空氣質素。

環保署表示，除了延長有關資助申請期限之外，政府亦會考慮其他措施，例如考慮增加舊型車輛的牌費，冀能在資助計劃期限屆滿時，提供額外動力促使車主用較清潔的車輛以替代老舊車輛。環保署會充分諮詢運輸業界和立法會的環境事務委員會的意見，然後才推行有關建議。

為盡快紓緩路邊空氣污染的問題，政府於二〇〇七年四月宣布一筆過的資助計劃，鼓勵車主及早以新車取代車齡較高的商業車輛。截至二〇〇八年八月為止，按資助計劃更換的歐盟前期和歐盟I期柴油商業車輛分別為5692輛和2250輛，涉及資助款項約三億二千三百萬元。現時仍有三萬輛歐盟前期和一萬七千輛歐盟I期的柴油商業車輛在道路上行駛，分別佔全港的柴油商業車輛的百分之二十五及百分之十五。

若餘下的歐盟前期和歐盟I期的柴油商業車輛都以歐盟IV期車輛取代，柴油商業車輛整體排放的可吸入懸浮粒子和氮氧化物會分別減少約百分之六十二和百分之三十五，路邊空氣質素將會有顯著改善。

資助計劃的詳情可瀏覽環保署網頁：

[http://www.epd.gov.hk/epd/tc_chi/environmentinhk/
air/prob_solutions/old_diesel_com_veh_replace_prog.html](http://www.epd.gov.hk/epd/tc_chi/environmentinhk/air/prob_solutions/old_diesel_com_veh_replace_prog.html)

為進一步打擊及遏止酒後駕駛和其他不當駕駛行為以加強道路安全，政府於2008年7月4日就《2008年道路交法例（修訂）條例》刊憲。以下是有關酒後駕駛及危險駕駛引致他人死亡修訂法例的重點。



小心駕駛要禮讓 酒後勿駕駛

「危險駕駛引致他人死亡」

及「酒後駕駛」
的新罰則

危險駕駛引致他人死亡

- 可被判處最高罰款50,000元及監禁10年
- 可被取消駕駛資格至少2年（首次被定罪） / 至少3年（第二次或再次被定罪）
- 強制修習駕駛改進課程
- 可被記10分違例駕駛記分

酒後駕駛

- 可被判處最高罰款25,000元及監禁3年
- 可被取消駕駛資格至少3個月（首次被定罪） / 至少2年（第二次或再次被定罪）
- 強制修習駕駛改進課程
- 可被記10分違例駕駛記分



引入隨機呼氣測試

隨機呼氣測試

- 賦權警方，讓穿着制服的警務人員無須合理懷疑，也可要求正在路上駕駛或企圖駕駛車輛的人接受呼氣測試
- 引入預檢設備，以方便進行隨機呼氣測試行動
- 賦權警方進行隨機呼氣測試的新法例已於2009年2月9日生效

隨機呼氣測試行動

- 在新的隨機呼氣測試行動下，警務人員會使用預檢設備進行測試，以減少對司機造成延誤及不便
- 如預檢設備顯示，司機呼氣中的酒精濃度可能超過訂明限度，該司機便需要接受檢查呼氣測試
- 若司機拒絕接受預檢呼氣測試，警方便會要求他接受檢查呼氣測試
- 若司機有跡象顯示他體內有酒精、觸犯了交通罪行或涉及交通意外，跟現行做法一樣，他會被要求直接進行檢查呼氣測試



酒後勿駕駛

有獎填字遊戲

(請填上答案)

	(2)										
(五)						(七)			(3)		(7)
				(二)							
		(1)									
					(三)						
(一)											
				(5)							
						(四)				(4)	
	(6)										
(六)											

遊戲設計：《旅運巴士通訊》編委會

橫：

- (一)「非專營巴士安全論壇2008」已於2008年XXX18日順利舉行。(提示：第1頁)
- (二)「非專營巴士安全論壇2008」舉辦的目的是向非專營巴士業界從業員和車長傳遞道路安全的信息，從而提高行業的XX意識和水平。(提示：第1頁)
- (三)立法會已通過修訂每輛於2009年5月1日或以後登記的「學生服務車輛」均須裝置「XXXXXX」。(提示：第3頁)
- (四)持證人在有關牌照屆滿日仍未提出續期申請，本署會根據《道路交通條例》(第374章)第25(1)(b)(vii)條取消有關車輛的車輛XX。(提示：第3頁)
- (五)及(六)「學生服務車輛」包括獲批學生服務(五)(XXX)批註的公共巴士、獲批學生服務(六)(XXX)批註的私家巴士及學校私家小巴。(提示：第3頁)
- (七)車上發生火警時，你應保持一個安全而又接近火源之距離，按動滅火筒手柄，並集中向火源之XX。(提示：第5頁)

遊戲細則：

- 1) 答對以上全部填字遊戲及被抽中的參加者，可獲運輸署紀念品一份，得獎名額共20名。
- 2) 同一位參加者只可填寫及遞交一份參加表，否則亦當一份參加表處理。
- 3) 參加者同意這項填字遊戲以運輸署的決定為最終決定。運輸署職員及其家屬不能參與這項遊戲。

請於2009年4月14日或之前，將參加表格連同答案傳真至2802 2679或郵寄至：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7號入境事務大樓40樓4001室運輸署巴士及鐵路科

直：

- (1)任何人在未具備有效客運營業證的情況下提供公共巴士服務，再犯者可處罰款10,000元及監禁XXX。(提示：第3頁)
- (2)東涌道的車速限制為每小時XX公里。(提示：第6頁)
- (3)及(4)我們建議重型車輛(包括旅遊巴士)分別在東涌道近(3)XXX(往嶼南方向)及近(4)XXX(往東涌方向)的避車處先停車才再開車。(提示：第6頁)
- (5)在梅窩、羌山、昂坪及XX均設有旅遊巴士泊車位供旅遊巴士使用。(提示：第7頁)
- (6)危險駕駛引致他人死亡可被判處最高罰款50,000元及監禁XX年。(提示：第9頁)
- (7)賦權警方進行隨機呼氣測試的新法例已於2009年XXXX生效。(提示：第10頁)

「旅運巴士通訊」第二十三期 - 填字遊戲參加表格

姓名：_____ (先生/小姐)

聯絡電話：_____

通訊地址：_____

(參加者的個人資料只作參加填字遊戲之用，答案將於下期刊出)



旅運巴士 通訊

雖然香港經濟今年或會轉差，但願大家緊守崗位，為事業繼續努力，為道路安全出一分力！

傳真：2802 2679

[illegible]

12